

第一篇 回眸人生

第一章 严父慈母

一、高氏家族的迁徙史

我家保存的族谱记载，高氏起源于渤海齐地（今山东省渤海湾），太公有功于周室，受封青齐，其裔食果于高为氏，高傒为齐上卿，其十代孙高柴受业孔门，备载左氏礼记家语。据史记所垂，渤海之系所始的高阳、高辛都称帝号。

高氏历代先祖，经几千年的繁衍生息，辛劳迁徙，四处谋生，寻求出路，图繁荣昌盛。从地域上看，高氏家族经历了从北到南，从东到西、遍及全国的迁徙过程。先从山东迁至河南，再迁至吴，即长江中下游的安徽、江苏、浙江、福建、江西、湖北。在前明洪武时期（1368—1398年），入蜀祖高盛通偕张仲良、韩文恭从湖北省麻城县孝感乡（成化八年即1472年并孝感乡入仙居乡，在县城东南七里，现今的麻城市鼓楼街道办事处沈家庄村）奉旨入西川。经过千辛万苦，行至四川省仁寿县，“夜宿陵阳东林寺，籍居普宁（仁寿）高桥镇”（现在的仁寿县大化镇明朗村二组高家湾）。张、韩、高三族联宗，三家不准联姻、历代相传。

入蜀后，先祖曾于清嘉庆二十四年（1819年）蒲月中浣和清同治九年（1870年）蒲月下浣以及民国三十四年（1945年）三次修谱。同治九年续谱理顺了高氏宗族入蜀后一脉相

传的各代宗亲，并制定了“已经未来派序”的高氏各代排行至27代。

愈、傑、应、敬、
书
贞、云、
暉、
星、
瞻、
明、象、朝、
国、尚、怀、
星、殿、谦、
绍、登、宗、秉、建、维、成、思、永、泽、长、世、年、
可、万。

高志忠（绍东）家族入蜀后十五代图

入蜀祖：高盛通——
高愈学
高愈宗

一世：高愈学 $\xrightarrow{\text{廖氏}}$ 高傑

二世：高傑 $\xrightarrow{\text{李氏}}$ 高应晓
高应翼

三世：高应晓 $\xrightarrow{\text{张氏}}$ 高敬南

四世：高敬南 $\xrightarrow{\text{罗氏}}$
曾任夔府开县教谕
正八品仕学正堂
高节
高贞
高暉
高瞻

五世：高暉 $\xrightarrow{\text{劉氏}}_{\text{武生}}$
高云翰
高云昌
高云翔
高云书

六世：高云书 $\xrightarrow{\text{吴氏}}$
高星极
高星枢



二、勤劳正直的父亲

我的父亲叫高树林（族谱上的名字叫高怀杓），1918年7月25日生于仁寿县大化乡封高堰（现大化镇前进村五组）。我爷爷高尚熙早年因病去世时，父亲才13岁。奶奶王氏改嫁到元通乡莫尼寺吴家。13岁的父亲在姑姑和姑父的帮助下，拜裁缝师傅侯明轩为师，在仁寿县城掘仙桥学裁缝制衣服。出师后，又去成都华兴街裁缝铺帮人。抗日战争爆发后，日本鬼子的飞机轰炸成都时，父亲便回仁寿农村老家务农。因为战乱，回到农村在家里种地也不安宁，经常要躲避乡丁拉夫（修彭山机场）和拉壮丁。除农忙偶尔在家种地外，经常在外帮当地的一些商人当挑夫。沿茶马古道，从仁寿挑盐、布匹、茶叶等经洪雅、雅安、飞仙关、始阳街、天全、二郎山、泸定到康定。然后又从康定挑山货回来。肩挑100多斤的重担，行走在那崎岖不平的山路上，翻越海拔4000米的二郎山，路途遥远，有时遇上土匪抢劫，那一路的艰辛是不言而喻的。

我五岁时，虽然家境贫寒，父亲也遵照族规祖训：“族人养身，尤贵养心，但衣食稍足即应送子读书，纵不成名，亦觉人高品雅……亦要恪守正业，毋令宴佚怠荒，致自啓败家之祸。”千方百计送我进私学堂读古书。当时买一本百家姓的书，要一升米才能买到，父亲也不惜花钱，让我诵读诗书。在我小学、初中、高中、大学时的求学路上，父亲为了挣钱供我上学，什么苦活都干过。在我读小学和初中时，为了每斤木柴赚一分钱，他天天去30里外的分水山上买回木柴，第二天再挑到30多里外的方加场去卖。他还用架车从大化买蔬菜拉到70多公里外的威钢去卖，再从威钢那边拉煤回大化卖给铁匠铺，挣的都是下力钱。

为了让我更好的学习，在家晚上点灯夜读做作业，父亲从没有吝惜过灯油。他常说的一句话是：人穷志不能穷。

1950年，我的家乡解放了。父亲十分感激地说：是毛主席和共产党解放了我们，让我们穷人翻身得解放，当家作主人。吃水不忘挖井人，我们要永远不忘毛主席和共产党的恩情，热爱毛主席，听共产党的话，拥护人民政府。在解放后的各次运动中，他都积极参加并起带头作用。在土地改革运动中，他积极组织农会，并担任农会会长。在农业互助合作化运动中，他担任互助组组长和农业生产合作社社长。在大办钢铁运动中，他积极参加了威远钢铁厂的建设。人民公社化后，他一直担任生产队保管员十八年，担任大化公社百花水库渔场保管员六年。他公正无私，光明磊落，一直都受到社员群众和上级领导的好评。

我的大女儿出生后，父亲为了让我和妻子更好地为党和人民安心工作，无后顾之忧，主动和我母亲一起承担起了带孙女的责任。我的二儿子出生后，把我的两个子女带回农村老家，一边在农村坚持劳动，一边照看孙女和孙子，对他们无微不至的照顾，关爱有加，与孙女和孙子建立了深厚的祖孙情。

1981年，改革开放后，农村集体土地下放到了户，我为了照顾年迈的双老，让他们好好在城里安度晚年，1982年下半年，父亲从农村老家迁到仁寿县城同我们一起生活。进城后，父亲也闲不住，申请了营业执照干起了个体工商户。因为没有营业门面，每天早上一早从仁寿县城西门的法院宿舍挑着商品到东门外老车站或城东旅馆外的街边摆摊卖烟酒糖，晚上收摊子后又将商品挑回西门法院家中。常年如此，一直坚持了五年之久。父亲经商一直都坚持着诚实守信，公平交易，遵纪守法，照章纳税。到1986年后，我看他年龄也大了，也很累，坚持不再让他经商，要他休息。但他停止经商后，仍闲不住，又去帮建筑

老板看守工地，保管材料，先后在仁寿、成都、太原又干了几年。1992年后才停止了工作，在家休息，茶馆喝茶，颐养天年。

2000年农历五月十九日，父亲不幸因病去世，终年83岁，葬于大化乡前进村五组打石凼山脚下。

三、慈祥善良的母亲

我的母亲叫张秀云，结婚后改名高淑群。1922年8月11日出生在仁寿县府君乡杏家村长河。外公张春廷是一名改匠，母亲从小因家庭贫困，无钱上学，便跟随别的孩子在窗外听老师讲课，能背诵几句古书。新中国成立后在扫盲班认识一些字。

出身贫穷的母亲从小在农村学会了干活。山上的农活样样都会，家中的家务劳动，烧锅做饭都十分出色。特别是母亲做的泡酸菜、盐菜、红豆腐、豆瓣、醪糟等，在家乡农村都是有点名气的，我也跟着学了不少。

我的母亲勤劳俭朴，整洁端庄。家中五、六亩土地的播种、收割基本上都靠她。家里的吃、穿、用她都很节俭，从不浪费。穿的衣服如果烂了，再缝补巴适又穿。她常说，衣服只要洗得干净，补点疤没有什么关系。我们穿的衣服总是洗得干干净净的，衣服破了，缝缝补补总是很得体。母亲很会收拾家务，屋子和院坝经常打扫得干干净净，连屋前屋后的林园内也要定期清扫，房屋虽不好，却收拾得十分整洁明亮。

我上学后，母亲亲自为我缝书包、包书。每学期很早都要为我凑学费，凑钱为我买书、作业本和纸笔。为了凑钱，她翻山越岭几十里去帮我父亲背木柴，挑土粉（膨润土）卖。可怜天下父母心，我母亲对我的那种深爱，有一件使我终生难忘的事。那是1958年冬天，大办钢铁运动时，我母亲曾被调到乐山地区犍为县的嘉阳煤矿。回家时，母亲用她身上唯一剩下的一点钱，

在五通桥为我买了一份红烧肉，走 200 多里回家，然后又从家里走 30 多里送到方加中学来找我。到校后，我又不在，听同学说，我参加劳动拉架车去仁寿，架车爆了胎坏在路上，叫我在路上看守车。母亲又沿方加到仁寿的公路一路走一路喊，终于在离学校 10 多里远的太平桥路边找到了我。然后在路边一个农民家里热了母亲从 200 多里外带回的一份红烧肉，母亲只看着我吃，她自己说她吃够了而坚决不吃。

1961 年，整个国家和每个家庭都处于非常困难的时期，我那时在仁高校读高中，常常为每月交的 6 元钱生活费而发愁。母亲为了给我凑学费和伙食费，在我家后面林园的空地内开荒种了点高粱，待高粱成熟时，自己把湿的高粱加工做成高粱粑拿到仁寿县城金马桥卖。市管会的人员不准卖，说我母亲是搞投机倒把，高矮要没收。我母亲一再给市管会的人员说好话，求情解释，说确实是自家自留地内种的，是为了给儿子凑书学费才拿来卖的，你们看我自己都得了肿病都舍不得吃，如没收了，我儿就无法上学读书了。经多次求情，市管人员才没有没收，但把高粱粑全部掰烂后叫拿走。等市管人员走后，母亲才含泪心痛地把被掰烂的高粱粑拼块减价卖了，为我凑书学费。

我结婚后有了女儿，当时还是夫妻两地分居，我在夹江县城任公安特派员，妻子在仁寿县青岗中学教书，母亲为了让我们安心工作，便到青岗学校去带孙女高莉。儿子高欢出生后，母亲的任务更繁重，将孙女和孙子带回农村家中，和我父亲一起照管，既要带小孩，又要参加生产队的劳动挣工分，还要做饭收拾家务。1977 年进仁寿县城后，母亲一直和我们住在一起，在家里洗衣做饭，照看孙女和孙子。1982 年父亲从农村迁进仁寿县城经商后，她又天天给父亲送饭送货。后来，我女儿高莉读研时，我母亲还要去帮着带曾孙女。母亲对待家人和晚辈总

是很慈祥善良，说话轻言细语，从不对晚辈发火发脾气。

母亲仁慈贤惠，对人和善，宽厚待人，在家庭中和邻居亲友中，很会处理各种人际关系，善于包容别人的缺点，不和别人争高矮，关心和善待他人，无论她在哪里居住生活，都会受到大家的尊重。

2002年正月十一日，母亲因病逝世，与父亲合葬于大化乡前进村五组，终年79岁。

第二章 快乐童年

一、人生起步

我的原名叫高绍东，是按族谱上的排行取的，上学后取的学名叫高志忠，笔名博锋。1943年冬月初五未时生于仁寿县大化乡封高堰（现前进村五组）。

我出生时，正是国难当头，抗日战争进入艰难时期。家乡虽处于大后方，但日本飞机常来轰炸重庆、成都、乐山。四川大量的人力、物力、财力都支援了前线，广大人民群众的生活处在水深火热之中。我的父亲因成都遭到日本飞机轰炸，失去了裁缝职业，回到了农村乡下种地。由于苛捐杂税繁多，无力承受，致使家贫如洗，度日如年。

我是长子，我的两个妹妹和一个弟弟，都是在出生后不久就因患病无钱医治而夭折。

母亲在生我最小的一个妹妹时，我的保保（干妈）和邻居说我的八字大，克着下面的弟妹，带不起来，于是就拿一把罩鱼的竹编罩把我罩在院坝角上，并用一块磨刀石压住罩口。我那时小，不懂事，也不配合，奋力反抗，还高声骂人，待大人离开时，我挣扎着踹翻了竹罩跑掉了。后来生的这个妹妹也没有养大就病死了。在我几岁时，一次因出天花，还有一次是患

麻疹（就是出麻子）险些丧命。幼年二次病危的我，劫后余生，能活过来也算是万幸。

因缺医少药，夺去了我两个妹妹和一个弟弟幼小的生命。因缺吃少穿，童年的我枯瘦如柴，身体十分虚弱，幼小的身躯总是在生死线上挣扎。为此，父母让我拜了八个干保保（干妈），其中有老女（没结过婚的女性）、和尚、疯子、巫婆等，其目的是想给我求个平安，以便顺利养大。

因家没有田，全是旱地，所以常年吃的是粗粮。春夏两季吃豌豆、胡豆、南瓜、豇豆、玉米，秋冬两季就吃红苕、青菜、牛皮菜、萝卜、莲花白、一年难得打一次牙祭，有两年连过年都没有肉吃。我过生日要吃一个鸡蛋都成了奢望。小时候的冬天比现在寒冷，常下雪，早上打白头霜，下桐油凌。穿得很单薄，没有棉衣棉裤，一年只有一双布鞋，平常都是打光脚板，冬天冰天雪地也是光着脚去上学，脚冻得像红萝卜一样。穷人的孩子早当家，我很早就帮爸爸妈妈做一些力所能及的事，捡柴、割草、扯猪草、捡狗屎、撬野红苕、做饭等。生活的艰辛磨练了我，使我刚踏上人生的道路就知道应当去努力奋斗。我生在旧社会，长在旗下，伴随着新中国一起成长，一步一个脚印地向前迈进。

二、童年记忆

步入古稀之年后，总是喜欢追忆过去。每当回忆着童年的美好年华，一段段的回忆，一幕幕的过往，记忆就像一粒种子，悄悄在心底生根，无法抹去。

我家和幺老爷一家同住一个院子，这是祖上留下的房子。我爷爷一辈共四弟兄，大老爷死后一家无人了，三老爷未娶，病逝后无后人，就只剩下幺老爷和我们一家。我们两家从堂屋

中间分开，一家一半，堂屋共有。正房各家有一间半瓦房和一间草房，正房的两边各家有三间草房，前方是围墙，院坝一家半边。屋后是一座小山，叫打石凼山，长着茂密的柏树，山下是房后的林园，林园中栽满了各种树，主要有柏树、青桐树、桐麻树、棬子树、报格早树、蒙子树等。房屋的侧面是生长繁茂的竹林，竹林外是栽的一排铁泥巴刺围着的。房前有黑桃树、枣树、防旱蓄水池塘。

我家房屋的对面有座庙儿山，左侧是青桐树山。我的家乡是浅丘陵区，这些山都不高，都是些小山丘，山坡和山顶都是以种庄稼的土地为主。我家住的那湾是一个三面环小山的干湾湾。青桐树山正对着的一方是正冲田，过田后是一座越鹤山。我家屋外大约 150 米远就是一条从大化通往吉佛、方加、元通的大路，路虽不宽，全是用石板铺成的，十里八乡的人赶场（赶集）和运输的马队都从这儿经过。

我家住的那个湾湾里有八户人家，全是从事农耕生产的农民，大家日出而作，日落而息，和睦相处，互帮互助，关系融洽。那时家乡的人都很重视绿化，一方面是为了解决做饭的烧火柴，另一方面是每家盖房都需要用竹子和木料，各家的房前屋后都栽有大片的竹子和树木，田边地坎都是以柏树为主，山坡上大多是棬子树、桐子树、青桐树等。有好多柏树都是直径 50 厘米以上的上百年的大树，直到 1958 年伙食团砍来做柴烧才全部砍光，非常可惜。这以后虽经多年植树造林，都没有当年的景色了。

在夏天的早上，当一轮红日从东方升起，各家的茅屋炊烟缭绕，屋外林间的鸟儿发出清脆的鸣声。睡眼惺忪的我从床上起来，去磨好镰刀，背着背篼上山割草。割好一背篼草回家吃早饭时，路边草上的露水已把裤脚全部打湿。

在一个夏天的下午，天气特别闷热，割了一会儿草后，热

得有点发慌，我和几个小伙伴就到高树川家外的河里去游泳。那是桥下面的一个深水沱，我下水游了一会儿后，就跟着别的小朋友一起钻眸子（潜水）。不知不觉一下就钻入了一个石缝中，两块石头紧紧卡住了我的额头，好一阵都退不出来。我心里也慌了，气也快憋不住了，喝了好几口水，于是就用双手撑住石头，不顾命地用力往外撑，终于挣脱出水了，太阳穴两边也受了伤，回家还不敢说。

还有一次，那是河里涨大水后的一个下午，我们去山里割草回家，路过仙女滩上面的河边，河里哗哗流淌着的河水特别诱人。我们放下草背篼脱了衣服就去游泳。哪知平时是水沱的地方，涨水后被沙石淤成了河滩，我同往常一样，一个跳水动作一头扎下去，因水很浅，正好头就撞到一块石包上，当时就把我撞昏了，额头上撞了一块大青包，好多天都没散去。

八岁那年，父母在山上干活，叫我在家做饭。到烧锅时，我去厅房外墙边抱柴，刚把柴抱出，那壁土墙突然间轰然倒塌。只觉一股风像什么人猛推了我一下，把我推出几米远，然后墙翻根倒下，半边草房也塌了下来。幸亏没有把我压在下面，我完好无损，只是当时把我吓呆了。父亲回家见此状况，气得狠狠地揍了我一顿。

记得小时候家乡的冬天是十分寒冷的，几乎每年都要下雪。有几年的冬季，一年要下好几次雪。有两年，冬天房顶上的积雪几天都融化不完，屋檐边还吊着冰凌。当积雪融化后，如白天出了太阳，夜晚经常是打白头霜，第二天天亮后，正冲里的冬水田水面都要结冰，我们常拿着小瓦片在冰面上打漂漂耍，或是在田里敲下一块冰，用麦草秆吹一个洞，用绳子拴上提着当锣敲，玩得真开心。

春天，万物复苏，樱桃树、李子树、桃树、杏子树、枣树、

桐子树、柚子树、油菜、豌豆都先后开花，百花盛开，花香鸟语。农村穷人家的孩子，利用这大好时光，万物生根发芽的时节，一早起来，背着背篼，拿上竹片削的撬撬，到山上头年种过红苕的地里去撬野红苕。一个大早晨要跑上好几座山、好几个湾，走上十多里路。如果运气好的话，特别是春雨晴后的几天，一大早能撬上小半背篼野红苕。这些野红苕和苕苗秧一起，都是春天青黄不接时充饥的好食物。在去撬野红苕时，也顺便挑着狗屎箢篼，在撬野红苕的同时，发现狗屎也顺便捡走，一举两得。

我最喜欢度过的还是夏天和秋天。在小学时的暑假中，我主要是割草卖，中午太阳大，很热时，我就抬着凳子在屋后边竹林下做暑假作业，读书写字。早上、上午和下午就上山割草去。劳动的一天结束时，每当落日的余晖洒向大地，西边天上的晚霞把云层染得通红，在湛蓝的天空下，山丘郁郁葱葱，成群的白鹭飞回越鹤山下的白鹤林歇息。夜即将来临，我和邻居的小孩在屋外的大路上各占一块大石板，用木桶提水将石板冲洗干净，这是晚上乘凉的好地方。无论白天有多热，晚上不久就开始退凉了。晚饭，妈妈煮的豇豆和青玉米糊，喝上两三碗也吃饱了。然后在静谧的夜空下，悠闲地躺在屋外大路的青石板上，在芬芳甘甜的泥土气息中享受着宁静，闻着野花淡淡的香气，听着蛐蛐和知了发出的鸣声。在皎洁明亮的月光下，抬头数着天上的星星，望着天上的银河系，听大人讲牛郎和织女的故事。

小时候，对我来说，最期盼和最具诱惑力的就是和大人一路去走人户和赶大化场。不用说，走人户要比家里吃得好些，至少可以吃顿肉。但走人户一年只有一次，就是我外公的生日，其余就没有可走的。但赶场是经常的，在繁华的集市和场镇街上，就是饱不了口福，也可以饱饱眼福，见见世面。我家乡的人都是赶大化镇，大化是逢三、六、九赶场，十天赶三次。从

我家到大化街上有四公里。从我家屋侧面翻过坳口后就是封高堰，过河经过任大湾、阿弥陀佛和大坟坝，走刘家湾、过跳蹬河、肖家坝，穿过一片青树林便到大化镇了。新中国成立前的大花市，逢场是很热闹的，周围一、二十里的人都赶这里，在这儿交易。213公路从街中间穿过，街上的名吃、摊点、商铺一家挨着一家。在我的记忆中，从大化进场，赖大娘的小摊桌上卖的焦花生堆堆，二分钱一堆，她炒的焦花生香脆可口。刘白毛炸的油糍粑，金黄金黄的，闻着很香，不但糯，而且外脆里嫩。胡四海家开饭馆，煮的血旺又嫩又烫。郑子林做的糕点花样很多，他封的茶食把各类杂糖用火纸包好，外面加一张红纸，用麻绳拴好，提起走入户是很体面的。每到中秋和过年前后，他烤的红糖芝麻烂饼子又香又甜又脆，远近闻名，人们又叫他郑糕客。大化街上的“田鸡肉”很有名气，把煮好的鸡肉片得很薄，切成片片，凉拌后用盆装上，放几双筷子在盆里，通街叫卖，二分钱一片。有时遇到吃混糖锅盔的调皮娃儿，约起四、五个娃儿，大家一起围着田鸡肉的盆子，拿起筷子去夹来吃，有的夹得很快，有的一次夹几片，弄得他数也数不赢，记也记不清，只好让他们吃点豁皮算了。王汤圆家做的黄糕粑、蒸的泡粑、卖的汤圆，货真价实，物美价廉。半边街上的曹麻花，他做的麻花香、脆、酥、麻，还化渣；他扯的麻糖，香、甜、柔、绵。江西馆对面的文子贵炸的油酥饣饣饣和卖的条粉汤，看到都想吃。尖角店街上的刘秉钧、文元江两家的豆花饭，一家赛一家。特别是刘秉钧的豆花蘸水做得很到家，红油海椒加花椒面、芝麻面、葱花，再加一点白糖，麻、辣、香、甜，当把豆花夹在油碟里时，红油自然要往豆花上爬，看着、吃着都舒服。还有明国林一家卖的羊肉汤也十分有名气。正街上王树怀卖的面很巴适，是王哑巴手工擀的面，味道也好。还有周俊成和余波池两家开的红锅馆子也很红火，相互竞争，

生意十分兴隆，走在大街上都会闻到炒菜的香味。还有大化老桥旁边夏发贵开的染房，染的各种布料、印花布和张油匠开的炸油房都是远近有名的。大化街上的前清秀才吴子均讲的评书会让人听得入神，不想离开。肖家坝肖老师讲的善书也很吸引人。那时候，大化街上的中医，有名的要数兰太医和白老师，特别是兰太医做的中药丸子和磨药，许多人都服他的药，药到病除。还有大化街上辜夕锋的裁缝铺，苏子华、周能修两家的中药铺，文章武、胡在中和徐先生娘家开的茶铺，高文清开酒馆卖的烧腊，李弹花匠和王弹花匠弹的棉絮等，生意都很好。以上这些都可算是大化街上的名人。大化街上糖市坝的戏台和江西馆内的戏台，常有大化街上自己的川戏草台班子演出，也常有外来剧团唱川戏。如果遇到好点的剧团来，人山人海，挤得水泄不通。只要大化是逢场天，大化街上的猪市、柴市、草鞋市、篾货市、狗儿市、菜市、花市、竹子市、木料市、坛罐市、水果市、家具农具市都热闹非凡。童年的我，在大化街上，使我最先接触和了解社会，也让我增长了见识。我当时好想在以后找了钱，把大化街上这些让我口水欲滴的名食和名吃都吃个遍。

三、少年励志

我的三爷爷高文德是个秀才，当了教书先生，在我们家族中算是一个佼佼者，不知什么原因终身未娶。三爷爷因病逝世时，我才四岁。在办他的丧事过程中，因他没有后人，我老姑（姑奶奶）就点着我为三爷爷端灵和披麻戴孝。因我那时小，怕我不干，老姑天天拿糖哄着我。做三天三夜的道场，我忠实地为三爷爷守灵，端灵牌，并将三爷爷的灵柩送上山。三爷爷死后，并没有留下什么家产，唯有的就是一些书和文房用品。老姑作主送给了我，叫我要遵循高氏家族的祖训族规，要像三爷爷一